

宋代吐蕃史料集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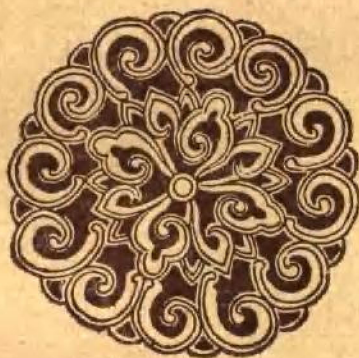
汤开建 刘建丽 辑校

四川民族出版社

宋代吐蕃史料集

(一)

汤开建 刘建丽 辑校



四川民族出版社

一九八六·成都



责任编辑：严毓祖

封面题字：何应辉

封面设计：蒋光年

版面设计：李明德

宋代吐蕃史料集（一） 汤开建 刘建丽

四川民族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22.25插页4 字数554千
1986年7月第一版 1986年7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800册

书号：11140·47 定价：4.47元

辑录点校说明

一、本书是《宋代吐蕃史料集》的第一册，史料辑自南宋李焘的《续资治通鉴长编》和清黄以周的《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二书。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是蕴藏宋代吐蕃史料最富的一部巨著，原书正文并举要、目录共一千六十三卷，由于当时未经镂版，自元以后，世鲜传本。后经清人从《永乐大典》中辑出，然流散遗佚，辑本仅存五百二十卷。李焘作《长编》，经四十年乃成，搜罗繁富，采摭浩博，“自实录、正史、官府文书以逮家乘、野记无不递相稽审”。特别重要的是今已亡佚的两部关于宋代吐蕃的专书——汪藻《青唐录》和高永年《元符陇右录》，在《长编》中得以见其梗概。《长编》原载北宋九朝之事，但今辑本缺熙宁、绍圣间七年事，又缺徽、钦两朝之事。因此，我们又采清人黄以周《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中有关吐蕃的记载补进《长编》之中，这样，北宋一百六十余年间的吐蕃纪事有了一个完整的编年，故以此为第一册。

二、为了避免所辑史料过多重复，第一册除辑《长编》与《长编拾补》外，还兼采钱若水《太宗皇帝实录》（残本）、司马光《稽古录》、陈均《宋九朝编年备要》、杨仲良《续资治通鉴长编纪事本末》、李埴《皇宋十朝纲要》、商辂《续资治通鉴纲目》、吴广成《西夏书事》等书的吐蕃史料进行补充，完全与《长编》、《长编拾补》相同的材料不录，如有歧异处或完全不载的材料附注于各条史料之后，一般不作辨正。明清人的著作除采《续资治通鉴纲目》及《西夏书事》二书外，其他如陈桱《通鉴续编》、薛应旂《宋元通鉴》、徐乾学《通鉴后编》、毕源《续资治通鉴》、张鉴《西夏纪事本末》、周春《西夏书》、戴

锡章《西夏纪》等书因无新材料，全不收录。

三、本书所采《长编》是清光绪七年浙江书局刻本，《长编拾补》是清光绪九年浙江书局刻本。在中华书局标点本未出之前，这还是较好的版本。其他如宋本、宋撮要本、阁本因手头无备，故对书中辑录之文一般不作校勘；对于明显讹误衍脱之处，即于正文改正，并将原文附注于史料之后；对同一版本书中译音不一致的问题，一般也不作说明，留待全书完成以后，将各种异译之人名、地名、族名列表详之。《长编》注文很多，其中主要注文为李焘自注，有一部分是后人加注，限于水平和条件，我们未加区别，望使用者自己注意。

四、我们标点断句尽量做到准确，对于录文中出现的吐蕃人名、地名、族名能断开则断，不能断开则不断，断开之处，说明理由，以小注形式附于各条史料之后；与中华书局出版的《长编》前八十卷标点本有不同意见的地方，亦讲明理由，附注于后；对书中个别难解释的译音词（与标点有关），亦以小注形式附于后。为了处理方便，对于一人兼数职、数衔，一般都不点断。

五、辑录之文多为节引，许多人名或书其名而无姓、或全略其姓名，我们辑录时将所略之字补于节引文前，添补字以括号表示。

六、本册是吐蕃编年史料，编年目录以北宋各代皇帝庙号为序。各代皇帝起讫年代不以年号为准，而以实际即位时间推算。如宋神宗第一个年号是熙宁，但他治平四年正月就已即皇帝位，所以从治平四年正月开始的史料即编目于神宗之下。

七、辑录史料，最重要的是搜求全备，“宁失之繁，毋失之略”应是辑录的宗旨。因此，我们除了将明显的吐蕃材料全部辑录外，对于那些族属不甚清楚而又居住于西北地区（东北起麟、府，西南至文、茂）的蕃族、蕃兵、蕃官、生户、熟户也一并辑录，其中还包括一部分宋在这一地区的政治、军事、经济活动的史料。

前 言

近几年来，我国史学界和出版界在整理出版各种藏族史料、文献工作中做了许多工作，《藏族史料集》和《西藏研究丛刊》先后问世，特别是从汉文文献中辑录藏族史料，这一工作成绩很大，《隋书》、《北史》、《旧唐书》、《新唐书》、《旧五代史》、《新五代史》、《资治通鉴》、《册府元龟》、《宋史》、《辽史》、《金史》、《明实录》、《清实录》等书中的藏族史料均已辑录整理出版，受到了学术界的欢迎，为藏族研究工作提供了有利的条件。然而，在汗牛充栋的汉文文献中，除了见诸于上述十数种书中的藏族史料外，还有为量甚巨的藏族史料蕴藏于浩瀚书海之中，有待我们去挖掘开采，有待耙梳整理。

关于两宋时期的藏族历史，在藏学研究中还是一个比较薄弱的环节，之所以上不去，资料的贫乏不能不说是一个最主要的问题。关于这一时期的藏族历史记载，在藏文典籍中很少，几乎是一片空白；汉文文献中虽涉及不少，但犹如天女散花，撒植于茫茫文海之中。为了对两宋时期藏族历史进行全面研究，特别是对安多藏族的地方政权形成、发展、衰亡过程及这一地区藏族各部落的政治、经济、文化状况进行全面考察，因此，辑录、整理这一时期的藏族史料就成了一项有意义而又十分迫切的工作。我们将散见于各种汉文文献中的藏族史料进行搜集（《宋史》除外），编一部《宋代吐蕃史料集》，以补目前出版的这套藏族史料之缺，为研究两宋时期的藏族历史提供必要的史料。

《宋代吐蕃史料集》拟出三册。第一册，史料辑自《续资治通鉴长编》和《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二书；第二册，史料辑自宋代各种别史、杂史、政书、奏议、诏令、地方志等；第三册，史料辑自宋代各种类书、文集、笔记、小说、金石、考古等。

为了编辑这部史料，我们虽然花费了不少时间和精力，披览了数百种文献，但是，由于条件的限制，还有部分文献未曾寓目，由于工作上的疏忽，可能还有不少漏辑之处。因此，除了欢迎广大读者对这一部史料集多提宝贵意见外，更希望有人补苴罅漏，使我们这部书日臻完善。

本书编写过程中，甘肃省图书馆文献部、西北民族学院西北民族研究所、西北师范学院历史系给予我们很大的支持，在此表示感谢。

编 者

1984年9月24日

目 录

RD15/07

前言	1
辑录点校说明	1
太祖	1
太宗	8
真宗	18
仁宗	99
英宗	170
神宗	175
哲宗	436
徽宗	658

太祖

建隆二年（961年）十月癸巳

初，五代募民盗戎人马，官给其直，籍数以补战骑之缺。上欲敦信保境。戊戌，敕沿边诸州禁民无得出塞侵盗，前所盗马，尽令还之。由是，边方畏慕，不敢内侮。

（卷二）

建隆二年（961年）十二月乙未，

代州刺史折仁理^①，党项蕃部之大姓也，世居河西，接邻北境。上以其有捍边之功，召令入觐，复命归领刺史如故。

（卷二）

建隆三年（962年）四月丙申

以前忠正节度使赵赞为彰武节度使。赞别受密旨，许便宜从事。将至延州，乃前后分置步骑，使绵绵不绝。林莽之际，远见旌旗，所部羌、浑来迎，莫测其数，相视夺气，莫不畏服。

（卷三）

① 《宋史·党项传》作“折乜理”。

建隆三年（962年）六月辛卯

秦州夕阳镇，古伏羌县之地也，西北接大藪，材植所出，戎人久擅其利。及尚书左丞高防知秦州，因建议置采造务，辟地数百里，筑堡据要害，戍卒三百人。自渭而北则属诸戎，自渭而南则为吾有，岁获大木万本，以给京师。於是西戎酋长尚巴约^①帅众来争，颇杀伤戍卒。防出兵与战，捕系其党四十余人以闻。上不欲边境生事。癸巳，以枢密使吴廷祚为雄武节度使往代防。

（卷三）

建隆三年（962年）六月丁未

命吴廷祚赍诏赴秦州，赦尚巴约等罪，所系戎俘并释遣之，赐以锦袍银带，遂罢采造务。

（卷三）

建隆三年（962年）八月癸巳

是日，遣引进使郭承迁会秦州吴廷祚率兵往尚书寨，驱蕃卒归本部。

（卷三）

建隆三年（962年）九月庚午

秦州言：“尚巴约献伏羌县地。”

（卷三）

建隆三年（962年）十二月甲辰

上以西鄙羌戎屡为寇钞，选授虢州刺史姚内斌^②为庆州刺

① 《皇宋十朝纲要》卷一称“吐蕃尚波于”，《稽古录》卷十七称“秦州属羌尚波于”。

② 原文为“赧”，当为“斌”，据《宋史·姚内斌传》改。

史。内斌，平州人也。

（卷三）

乾德元年（963年）四月甲辰

令泾、原、邠、庆州不得补蕃人为沿边镇将。

（卷四）

乾德二年（964年）六月乙卯

以刑部侍郎权知凤翔府刘熙古权知秦州。州接戎境，多被寇害。熙古至，谕以朝廷恩信，取其酋豪子弟为质，戎人不敢犯法。

（卷五）

乾德二年（964年）十二月庚戌

自申师厚逃归，朝廷不复疆理凉州，于是蕃部首领数十人诣阙请帅。

（卷五）

开宝元年（968年）七月戊子

水部员外郎胥昭盛责授左赞善大夫。先是，昭盛权知原州，误以蕃部入寇上言，及验之，失实，故有是命。

（卷九）

开宝元年（968年）七月乙未

上以通远军西戎近边，命（董）遵海守焉。遵海既至，召诸族酋长，谕以朝廷威德，剖羊酺酒，厚加宴犒，众皆悦服。后数月，复入寇，遵海率兵深入，击走之，俘斩甚众，获羊马数万，夷落以定。

（卷九）

开宝元年（968年）十二月癸卯

是岁，党项结唐族首领多尔济等引北汉人入寇府州，为守将所败。诏内属蕃部十六府大首领吹裕勒与十二府大首领罗阿帅所部诛多尔济。多尔济惧，挈族来归，乃以吹裕勒为归德将军，罗阿及多尔济并为怀化将军。

（卷九）

开宝二年（969年）八月己卯

灵武节度使冯继业既杀兄，代父领镇，颇骄恣。时出兵略夺羌夷羊马，戎人不附，又抚士卒少恩，部下多携贰，继业亦虑其为变。上在潜日，与继业有旧，及即位，继业数来朝觐、贡献，因请举族内徙。

（卷十）

开宝二年（969年）八月庚辰

以继业为静难节度使。

（卷十）

开宝二年（969年）九月庚戌

朝廷择可使代冯继业者，时考功郎中段思恭知泗州，上以思恭赏有功眉州，乃召赴阙，命知灵州。先诏之曰：“冯继业言灵州非蕃帅主之，戎人不服，虽卫、霍名将，必见逐矣。意谓非我，他人不能治也。汝能治之乎？”……厚赐遣之，仍以途涉诸戎，令别资金帛以遗之。思恭既视事，矫继业之失，悉心绥抚，夷落安静，周访利病，多所条奏，甚得吏民之情。

（卷十）

开宝二年（969年）十月戊戌

易州言：“契丹右千牛卫将军王甲以丰州来降，即命其子承美为丰州衙内指挥使。”《会要》及《经武圣略》皆云：丰州本河西藏才族都首领王甲居之，契丹署右千牛卫大将军，开宝三年率众归顺，又命其子承美为衙内指挥使。而《本纪》及《实录》遂言右千牛卫将军王承美来降，误也。

（卷十）

开宝二年（969年）十二月乙酉

以房州防御使王彦升为原州防御使。彦升有膂力，善击剑，军中目曰“王剑儿”。性残忍，在原州凡五年，戎人有犯汉法者，彦升不加刑，召僚属饮宴，引所犯戎人于前，手捽其耳嚼之，下以卮酒。戎人流血被体，股慄不敢动。前后啖其耳者数百，戎人畏惧，不敢犯塞。至天圣中，西戎犹有无耳者，盖彦升所啖也。

（卷十）

开宝四年（971年）六月丙子

以故绥州刺史李光琇男丕禄为绥州刺史。

（卷十二）

开宝四年（971年）六月癸丑

丰州衙内指挥使王承美遣军校言：“愿诱吐浑、突厥内附。”庚申，以承美为天德军蕃汉都指挥使，知丰州事。寻授丰州刺史。

（卷十二）

开宝五年（972年）二月乙亥

权知庆州史福言：“败戎人于华池，杀百余人，获牛羊六百

余口。”

(卷十三)

开宝六年(973年)三月癸未

禁铜钱不得入蕃界及越江海至化外。

(卷十四)

开宝七年(974年)二月壬辰

(姚)内斌在庆州逾十年，边人畏伏，目为“姚大虫”，言其虓勇如虎也。

(卷十五)

开宝七年(974年)二月癸巳

以榷易使案《宋史·职官志》有榷场使，此作榷易使，“易”字疑误。田仁朗权知庆州。时西戎乘隙扰边，仁朗既至，部麾下击之，短兵相接，前锋稍却，仁朗斩指麾使二人于纛下，军中震恐，争乞命，遂大破之，西戎酋长相率请和，仁朗杀牛置酒与饮，且立誓，边境宁肃，玺书褒美。

(卷十五)

开宝八年(975年)十二月丁卯

秦州戎人大石、小石族寇土门，略居民，知州张柄击走之。

(卷十六)

开宝八年(975年)十二月丁卯

周广顺中，点秦州税户充保毅军，教习武技，逃死即以佃地者代之。遇征役，官给口粮，有马给刍菽。是岁，发渭州平凉①、

① 原文为“源”，当作“凉”。渭州无平源县，据《宋史·地理志》改。

潘原二县民治城壕。既毕，因立为保毅军弓箭手，分戍镇寨，能自置马者免役，逃死者以亲属代焉。盖因广顺之制也。此据《两朝兵志》。

（卷十六）

太宗

太平兴国二年（977年）二月甲午

初，比部郎中张全操慷慨敢言外事，太祖甚宠遇之，命知灵州，委以边事。全操部送岁市官马，赂所过蕃族物粗恶，戎人恚怒不受。全操捕得十八人杀之，没入其兵仗、羊马，戎人大扰。朝廷遣使赍金帛抚赐其族，与之盟，始定。

（卷十八）

太平兴国二年（977年）三月庚寅

秦州言：“戎人安家族寇长山寨，巡检使韦韬击走之。”

（卷十八）

太平兴国二年（977年）十二月甲申

是岁，灵州、通远军诸蕃族剽略官纲，诏知灵州安守忠、通远军使董遵海讨之。遵海部分将出，诸蕃族大惧，尽归所剽略，内袒请罪，遵海即慰抚之。自是各谨封界，秋毫不敢犯。上命遵海兼领灵州路巡检，在通远军凡十四年。

（卷十八）

太平兴国三年（978年）正月辛亥

秦州内属三族戎人等数寇边。癸丑，诏：“悉赦其罪，自今敢

复肆侵掠者，吏捕之置于法，不须以闻。”

（卷十九）

太平兴国三年（978年）二月癸亥

秦州言：“戎人寇边，三阳寨使陈钦寿率戍兵击走之。”

（卷十九）

太平兴国三年（978年）二月己卯^①

秦州言：“戎人^②寇床穰寨，监军^③任德明率戍兵击走之，梟戎首数十级以徇。”

（卷十九）

太平兴国三年（978年）二月甲申

诏：“西北边内属戎人多赍货帛，于秦州、阶州易换铜钱，出塞销铸为器，自今严禁之。吏民敢阑出铜钱百以上，论罪有差。”

（卷十九）

太平兴国三年（978年）三月丙申

宁州言：“蕃部寇边，巡检使耿仁恩^④击走之。”

（卷十九）

太平兴国三年（978年）三月壬寅

秦州言：“戎人寇八狼寨，杀掠吏民，巡检使刘崇让率戍兵

① 《稽古录》卷十七作“使者”，《十朝纲要》亦同。

② 《稽古录》卷十七作“丙辰朔”，《十朝纲要》亦同。

③ 《稽古录》卷十七作“西羌”，《十朝纲要》亦同。

④ 原文为“思”，据《宋史·吐蕃传》改。